



附表 1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

第一完成人王建安，第二完成人刘钊，第三完成人丁宝剑均为安康职业技术学院教职工。在项目研究期间，三人分工明确、合作紧密，第一完成人王建安作为项目总负责人，牵头提出核心研究思路，设计整体研究方案并构建理论框架，从宏观层面指导项目开展；第二完成人刘钊作为核心执行人，紧密配合总负责人工作，具体承担团体辅导方案设计、报告撰写任务，同时负责团体辅导干预方案的实践执行及数据统计分析，为项目落地实施提供关键支撑；第三完成人丁宝剑主要负责文献梳理与问卷调查的组织实施，还针对方案优化提出关键性建议，从资料基础与方案完善角度助力项目推进。三位完成人围绕职校生心理资本研究领域，在学术论文合著、省市级课题立项及成果转化中开展稳定协作，具体合作经历如下：

第一完成人王建安与第二完成人刘钊、第三完成人丁宝剑共同完成论文《五年制高职生心理资本状况调查研究》（1-1-1）、《团体心理辅导对五年制高职生心理资本干预探究》（2-2-1），共同牵头申报并完成陕西省高校辅导员课题（2-2-3）、安康市科技项目（1-2-1）及安康职业技术学院校级项目（2-2-16），三人联合指导校园心理情景剧获陕西高校三等奖（2-2-5），第一完成人王建安与第二完成人刘钊合作完成论文《浅析五年制高职生心理资本开发必要性及策略》（2-2-2），此外，第二完成人刘钊与第三完成人丁宝剑共同承担陕西省教育厅专项项目《有留守经历高职生心理资本特点及其团体心理辅导干预探究》（2-2-4），各环节配合高效，保障项目顺利完成。

第一完成人签名：

王建安



陕西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

序号	合作方式	合作者/项目排名	合作起始时间	合作完成时间	合作成果	证明材料
1	论文合著	王建安/1, 刘钊/2, 丁宝剑/3	2019.05.12	2020.03.12	五年制高职生心理资本状况调查研究	1-1-1
2	论文合著	刘钊/2, 王建安/1, 丁宝剑/3	2019.08.11	2020.10.15	团体心理辅导对五年制高职生心理资本干预探究	2-2-1
3	论文合著	刘钊/2, 王建安/1	2018.10.15	2019.05.15	浅析五年制高职生心理资本开发必要性及策略	2-2-2
4	共同获奖	王建安/1, 丁宝剑/3, 刘钊/2	2018.12.01	2019.01.09	校园心理情景剧《小青虫的梦》获陕西高校第三届校园心理情景剧优秀剧目三等奖	2-2-5
5	共同立项	王建安/1, 刘钊/2, 丁宝剑/3	2018.07.15	2019.07.15	陕西省高校 2018 年高校辅导员工作研究课题《五年制高职生心理资本特点及干预实践探究》(编号: 2018FKT53)	2-2-3
6	共同立项	王建安/1, 刘钊/2, 丁宝剑/3	2018.01.15	2020.09.20	安康市 2018 年度科学技术研究发展项目《地方职业院校学生心理资本现状调查与开发实践探究》(编号: 2018AK04-04)	1-2-1
7	共同立项	刘钊/2, 丁宝剑/3	2021.01-01	2023.11.30	陕西省教育厅 2021 年度一般专项科学研究计划项目《有留守经历高职生心理资本特点及其团体心理辅导干预探究》(编号: 21JK0013)	2-2-4
8	共同立项	王建安/1, 刘钊/2, 丁宝剑/3	2020.9.17	2020.11.26	安康职院 2020 年院级教科研项目《五年制高职生心理资本特点及其团体干预研究》(编号: AZJKY2018019)	2-2-16

承诺: 本人作为项目第一完成人, 对本项目完成人合作关系及上述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特此声明。

第一完成人签名: 王建安